

深入学习研究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 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而努力奋斗 ——在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研讨会上的讲话

王 晨*

内容提要 习近平法治思想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上,创造性地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是我们党在法治领域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原创性理论,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新的历史性飞跃。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集中体现在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明确提出并深刻阐述的“十一个坚持”之中。各级法学会和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要集中力量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学习研究宣传工作,真正做到学深、悟透、笃行,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研究宣传阐释贯彻不断引向深入,自觉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

关键词 习近平法治思想 原创性贡献 “十一个坚持”

DOI:10.14111/j.cnki.zgfx.20220721.003

目 次

- 一、充分认识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重大意义
- 二、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
- 三、全面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学习研究宣传

*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法学会会长。

中国法学会召开这次研讨会,对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进一步作出部署,将继续在聚焦核心要义上下功夫,全面系统阐述这一重大理论创新成果的深刻内涵和完整体系,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研究、宣传贯彻取得新进展新成果,团结引领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自觉以科学理论为指导,更好服务全面依法治国实践,为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而努力奋斗。

一、充分认识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重大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以马克思主义政治家、思想家、战略家的非凡理论勇气、卓越政治智慧、强烈使命担当,在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的伟大实践中,创造性提出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具有原创性、标志性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创立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发展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作出了历史性贡献。习近平法治思想博大精深,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 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是坚持理论创新,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必然要求。坚持理论创新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历史经验。习近平法治思想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上,创造性地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是一个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的科学理论体系,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新的历史性飞跃。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我们党在法治领域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原创性理论。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充分彰显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性、真理性、开创性,必将进一步增进广大干部群众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二) 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是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的哲学社会科学有没有中国特色,归根到底要看有没有主体性、原创性。”习近平法治思想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实践规律,传承中华法律文化精华,汲取世界法治文明有益成果,同我们党长期形成的法治理论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在理论上有许多重大突破、重大创新、重大发展,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和实践新境界。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蕴含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必将进一步坚定我们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信心和决心。

(三) 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是回答中国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法治思想针对时代和实践提出的重大任务、重大问题、重大挑战提供了法治解决之道,为我们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提供了法治上的战略指引。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

必将进一步发挥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伟力,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四) 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是讲好中国法治故事,提升中国法治的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法治思想凝聚了法治建设的中国经验和中国智慧,提出了一整套有别于西方法治模式、西方法治理论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提供了全新选择,为人类政治文明进步作出了中国贡献,为全球治理体系变革提供了中国方案。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必将进一步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优越性和新时代法治建设实践成果,让国际社会更深入地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展示真实、立体、全面的法治中国。

二、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集中体现在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明确提出并深刻阐述的“十一个坚持”之中。

在“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中创造性提出,党的领导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是我国法治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法治最大的区别;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党大还是法大”是一个政治陷阱,是一个伪命题;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确保党既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又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从严治党……这些重要思想,深刻揭示了党的领导对社会主义法治的决定性作用,充分表明了党的领导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统领性、全局性地位。

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中创造性提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保证了人民当家作主的主体地位,也保证了人民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主体地位,这是我们的制度优势,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区别于资本主义法治的根本所在;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是人民,必须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这些重要思想,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立场,始终将人民作为依法治国的主体和力量源泉,推动我国法治建设不断与时俱进。

在“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中创造性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只有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从我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实践中探索适合自己的法治道路,同时借鉴国外法治有益成果,才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夯实法治基础;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决不照搬别国模式和做法,决不走西方所谓“宪政”、“三权分立”、“司法独立”的路子……这些重要思想,深刻阐释了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客观必然性和巨大优越性,坚定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自信、底气和定力。

在“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中创造性提出,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我们党长期执政的根本法律依据;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我们讲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同西方所谓“宪政”有着本质区别;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是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这些重要思想,集中阐明了宪法在治国理政、全面依法治国中的重要作用,引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坚定宪法自信、维护宪法权威、保证宪法实施。

在“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创造性提出,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法治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骨干工程;一个现代化国家必然是法治国家,法治兴则民族兴,法治强则国家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我们要更加重视法治、厉行法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这些重要思想,深刻揭示了法治与现代化、法治与国家强盛之间的必然逻辑,推动中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开辟“中国之治”新境界。

在“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中创造性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定性,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等重大问题上做到头脑特别清晰、立场特别坚定……这些重要思想,推动我国法治建设实现了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历史转型,创造了令国人振奋、令世人惊叹的法治建设新成就。

在“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中创造性提出,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必须统筹兼顾、把握重点、整体谋划;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是一个有机整体,关键在于党要坚持依法执政、各级政府要坚持依法行政;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三者各有侧重、相辅相成,法治国家是法治建设的目标,法治政府是建设法治国家的重点,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这些重要思想,擘画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布局,增强了法治建设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引领法治中国建设开创新局面。

在“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中创造性提出,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统筹立改废释纂,增强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让遵法守纪者扬眉吐气,让违法失德者寸步难行;坚持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在全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让法治成为全民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这些重要思想,指明了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环节,实现了从“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到“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历史性转型。

在“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中创造性提出,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推动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提升涉外执法司法效能;运用法治手段开展国际斗争,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坚定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坚定

维护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坚定维护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基础的国际法基本原则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推动全球治理体系变革,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些重要思想,深刻回答了国内治理和国际治理、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的关系问题,为运用法治方式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提供了根本遵循。

在“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中创造性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着力建设一支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社会主义法治工作队伍;全面推进依法治国,首先要把专门队伍建设好;把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作为法律服务人员从业的基本要求;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明法笃行,努力培养造就更多具有坚定理想信念、强烈家国情怀、扎实法学根底的法治人才……这些重要思想,深刻回答了新时代法治工作队伍构成及其建设标准问题,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强有力的组织和人才保障。

在“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中创造性提出,领导干部具体行使党的执政权和国家立法权、行政权、监察权、司法权,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领导干部要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法治之下,没有免罪的“丹书铁券”,也没有“铁帽子王”;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各级领导班子一把手是“关键少数”中的“关键少数”……这些重要思想,深刻论述了领导干部在全面依法治国中肩负的重要责任,为更好发挥领导干部在法治建设中的“关键少数”作用明确了政治要求、确立了行为准则。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还突出体现在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规律、人类法治文明发展规律的科学揭示和原创性阐释上,提出“法治是治国理政不可或缺的重要手段”“法治是人类政治文明的重要成果”“法治的精髓和要旨对于各国国家治理和社会治理具有普遍意义”“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等一系列原创性的理论和命题,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和实践实现新飞跃。

三、全面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学习研究宣传

各级法学会和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要集中力量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学习研究宣传工作,真正做到学深、悟透、笃行,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研究宣传阐释贯彻不断引向深入。

(一) 聚焦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学习研究。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概念、判断、范畴、理论为着力点,深入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作出的原创性贡献、对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出的历史性贡献、对推动人类法治文明进步作出的世界性贡献,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法治理论创新发展,加快构建中国特色法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法学研究和学校教育,运用好《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做好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努力培养更多社会主义法治人才。

(二) 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宣传阐释,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深入人心、落地生根。坚持网上网下结合,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宣传阐释,用好“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等法治宣讲平台,统筹《中国法学》《民主与法制周刊》《民主与法制时报》等资源和力量,发挥好各级法学会融媒体中心 and 基层普法阵地作用,发挥首席法律咨询专家作用,进一步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入行。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对外宣介,通过举办法治国际论坛、学术研讨、法律研修班等多种形式,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强大真理力量、独特思想魅力和巨大实践伟力,提升我国法治体系和法治理论的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三) 充分发挥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重要作用,不断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研究宣传引向深入。进一步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各项工作,发挥研究中心示范带动作用,设立一批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专项课题,整合法学法律界研究力量,努力推出更多有分量、有价值的研究成果。精心组织第二届习近平法治思想论坛,办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与实践》专刊,做好《习近平法治思想词条》编写出版等工作,进一步建好用好省级法学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课题组工作平台,引导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原创性贡献的高水平、集成性研究。

深入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全国法学法律界的重大政治任务。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在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新征程中展现新担当、实现新作为,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Abstract: Xi Jinping Thought on the Rule of Law creatively answers a series of major questions, such as why we implement overall law-based governance and how to implement it in the new era,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interconnection between history and reality, the linkage between international and domestic affairs, and the combination of theory and practice. It is a landmark original theory of the CPC in the field of the rule of law and has achieved a new historic leap in the sinicization of Marxist theory of the rule of law. The original contribution of Xi Jinping Thought on the Rule of Law is concentratively embodied in the ‘Eleven Upholds’ clearly put forward and profoundly expounded by General Secretary Xi Jinping at the Central Conference on Work Related to Overall Law-Based Governance. Law societies at all levels and legal workers should consciously become firm believers, active disseminators, and exemplary practitioners of Xi Jinping Thought on the Rule of Law.

(责任编辑:强梅梅)